

附表 6

**原住民族委員會暨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
辦理原住民長者補助裝置假牙補助項目及標準表**

項目	原住民族委員會	新北市政府原民局
補助類別	設籍本市年滿 55 歲以上之原住民，經醫師評估缺牙需裝置假牙者。	1. 設籍本市且年滿 55 歲以上之低收、中低收入戶原住民。 2. 符合家庭總收入按全家人口平均分配，每人每月未超過本市當年度最低生活費標準 2 倍者。
申請方式	檢具申請表、診治計畫書(一)，並持健保卡逕至健保特約牙科醫院(診所)或區公所申請。	檢具申請表、診治計畫書(一)、低收、中低收入戶證明證明持健保卡逕至健保特約牙科醫院(診所)或區公所申請。
1. 上、下顎全口活動假牙。	3 萬元整	4 萬元整
2. 上顎全口活動假牙。	1 萬 5,000 元整	2 萬元整
3. 下顎全口活動假牙。	1 萬 5,000 元整	2 萬元整
4. 上顎全口活動假牙，併下顎部分活動假牙。	2 萬 5,000 元整	3 萬 5,000 元整
5. 下顎全口活動假牙，併上顎部分活動假牙。	2 萬 5,000 元整	3 萬 5,000 元整
6. 上下顎部分活動假牙	2 萬元整	3 萬元整
7. 上顎部分活動假牙。	1 萬元整	1 萬 5,000 元整
8. 下顎部分活動假牙。	1 萬元整	1 萬 5,000 元整
9. 固定式假牙(指牙冠或牙橋)	單顆 3,000 元 最多補助 10 顆	單顆 5,000 元 最多補助 3 顆
10. 活動假牙維修費	3,000	裝置假牙服務之執行單位對假牙製作及裝載後需提供一年之調整服務，以保障服務品質。

原住民族委員會活動假牙維修費補助基準二

補助項目	補助態樣	補助金額	每年最高補助金額/新臺幣
1	假牙破裂維修費/單顎	500 元	3,000 元
2	假牙添加費/單顎	500 元	
3	假牙線勾/個	500 元	
4	假牙硬式襯底/座	1,500 元	